

证券代码: 430596

证券简称: 新达通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在额度内贷款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为满足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公司计划在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 2024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最终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在取得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视实际经营需要将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等有关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授信的利息和费用、利率等条件由本公司与银行协商确定。本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在授信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且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如上述授信需要,同意公司提供资产抵押、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与反担保等措施。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2024 年度拟申请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并在额度内贷款,因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批该类业务时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及反担保,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担保,关联方自愿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公司的正常

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在额度内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本次交易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申请及办理综合授信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